

他小说里最好的男人女人都是湖南人

金庸在湘西泸溪的那四年

文：今日女报 / 凤网特约记者 吴双江



湖南的人和物都曾多次出现在武侠大师的笔下。

“冬天的晚上，我和他们围着从地下挖来的大树根烤火，一面从火堆里捡起烤熟了的红薯吃，一面听他们唱着山歌，我就用铅笔一首首地记录下来，一共记了厚厚的三大册，总数有一千余首。”

这是一代武侠大师金庸回忆年轻时在湖南湘西避难时的一段文字。青少年时期的金庸，求学、工作，待过多个地方，但与湖南有特别的缘分。他说“湖南骡子”精神很了不起，他最欣赏的国内作家是沈从文。

金庸原名查良镛，湖南之于金庸，可以说是他一生最值得感激的地方。湘西人的淳朴和善良，是金庸心灵深处一块最值得留恋的净土。

2000年，金庸再次来到湖南，他曾在岳麓书院的一场演讲中说：“我的小说里面，最好的一个女人是湖南人，最好的一个男人也是湖南人。”

2018年10月30日，金庸在香港逝世，享年94岁，无数人之为之伤感为之缅怀。



扫一扫，与金庸的缘分

他把最好的小说人物设置成湖南人

金庸所说的一个最好的女人，指的是《飞狐外传》中洞庭湖边的程灵素。他说，这位姑娘相貌并不好看，但是很聪明，内在非常美，个性非常好，对爱情很忠诚，是一位可敬可佩的湖南姑娘。

金庸所说的最好的男人，指的是《连城诀》中的狄云。他说，这个角色武功不是很高，人不太聪明，但个性很淳朴，对朋友很忠实，对所有的人都非常好。

为何金庸将笔下最好最善良的人物设置成湖南人呢？因为，他对湖南尤其是湘西，有着非常特殊和深厚的感情。

金庸在最为潦倒落魄的时候，是湘西收留了他。1942年，金庸的高中生涯在日军的轰炸中结束，而母亲已经逝世，亲人都远离家乡避难。金庸在彷徨无计中下定决心，去陪都重庆继续求学。

这年冬天，经过长途跋涉，金庸孤身抵达湘西，重庆依然遥不可及，路费却几乎耗尽，陷入进退两难的地步。在犹豫不决的时候，是一个湖南的同学收留了他，还将金庸带到老家安顿了下来。那个地方是湘西泸溪的一个农场，金庸便在这个宁静的世界里，一边干着农活，一边翻阅着自己最爱的书籍。这趟经历，湘西人的淳朴深深植入了金庸的心灵。后来，金庸和朋友办了一份杂志，但是仅仅发行了一期，便停刊了。再一次陷入窘境的金庸，又一次回到了湖南同学家的农场。

泸溪地处湘西苗疆，是少数民族集聚之地。这里民风淳朴，苗族人能歌善舞，热情好客。金庸完全融入当地风情之中，与他们大碗喝酒，大块吃肉，冬天里围坐在枯树架起的熊熊篝火旁，篝火里堆满了油茶壳和油渣饼，满屋子弥漫着油茶渣饼的清香，火焰总是那么明丽温暖。大伙儿一边喝酒一边唱歌，意气风发，豪情冲天，惬意快哉。

自幼热爱音乐的金庸，情不自禁地陶醉在神奇的楚辞俚曲中，他将这些歌一首首地记录下来，装订了厚厚的三大册，共一千多首，成了他后来写作武侠小说的宝贵素材。他笔下那一个个特色鲜明、放浪不羁的游侠人物是否也源于他少年时在湘西的历练和体验，不可得知。但是，不可否认的是，湘西的奇山异水、风土人情、民俗俚曲早已烙在他的脑海里，而湘西人那种爱憎分明，轻生命、重承诺，轻钱财、重情谊，不畏强暴、不怕艰难、扶弱济贫、豁达开朗、乐观向上的传统侠义精神也融入武侠大师的灵魂之中。以至于若干年后，一代武林宗师对湘西泸溪的地形地貌、民间典故、风俗民情如数家珍，不遗余力、详尽地加以描述。

金庸曾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说过，“义”是人的性格精神，所谓义或者说是一种特别的情谊，都是属于人的感情。侠义是人类感情中一种比较特别的东西。

1945年8月15日，日本宣布投降。消息传到湘西时，金庸欣喜若狂，恨不得马上飞到故乡亲人身边，但毕竟战争刚刚平息，归途仍然坎坷难料，加上同学哥哥盛情挽留，于是直到1946年初夏，金庸才告别湘西，回到故乡。

“国内最喜欢的作家是沈从文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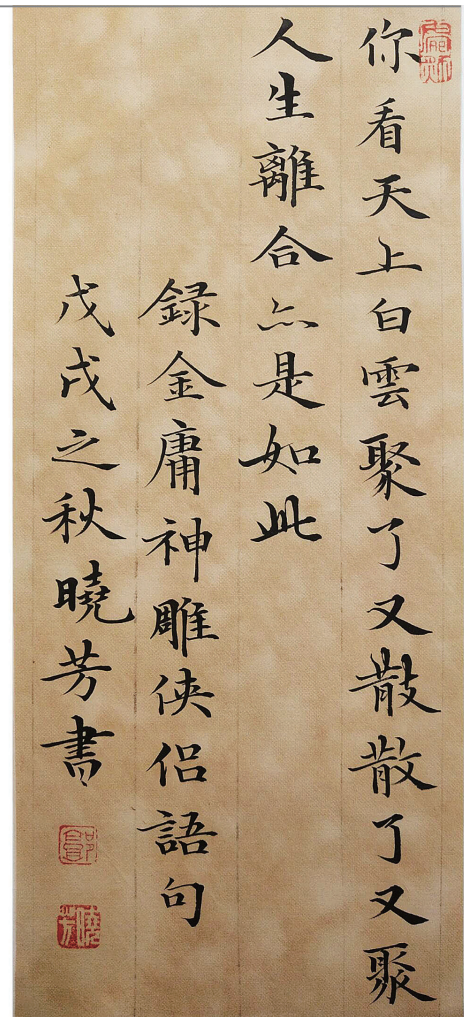
金庸在一次受访时曾言：自己最喜欢的作家，国内是沈从文，国外是大仲马。沈从文、金庸、大仲马，三人确存某种微妙的联系。

大仲马小说是西方文学中与“武侠小说”形貌最为接近的。大仲马以真实历史为“钉子”挂上虚构故事的写作手法，更为金庸所借鉴继承。

沈从文则极力赞赏故乡湘西那种“个人的浪漫情绪与历史的宗教情绪结合为一体的游侠者精神”。沈从文追忆自己少年时在湘西眼见的“游侠者行径”：“重在为友报仇，扶弱锄强，挥金如土，有诺必践。尊重读书人……还能保存一点古风……（湘西的）游侠观念纯是古典的，行为是与太史公所述相去不远的。”文章结尾处，沈从文甚至强调：“游侠精神的浸润，产生过去，且将形成未来。”有研究人士表示，沈从文是“有可能写作武侠小说的”，如成事实，“当不至于让金庸独步天下”。

虽然沈从文不曾写作武侠小说，但他小说中描写的苗族人与金庸笔下的游侠，有其同质性：诚朴、笨拙、勇悍、野性、深情……沈从文与金庸的小说同在缅怀追忆这个民族那种磅礴大气、沛然莫之能御的生命力。

金庸于中国史，则最爱春秋战国、强汉盛唐。于世界史，钟情希腊荣光、罗马盛况。那样的时代，虽难免野蛮、血腥，却虎虎有生气，处处迸发出生命伟力，不是今天的文明人类所能企及。1994年，金庸在北大表示，自己可能会以春秋战国为背景写一部历史小说，因为“这时期的历史人物慷慨豪迈，思想开放”。



湖南女书法家郭晓芳创作的作品，缅怀武侠大师金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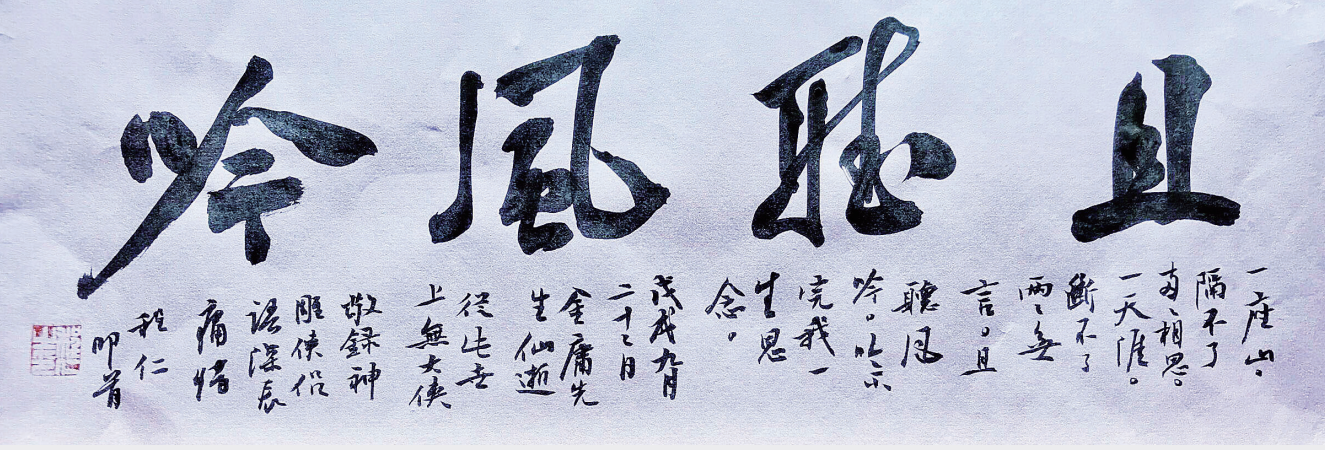
“湖南骡子”精神很了不起

“我觉得湖南文化中有一点，外省人毁谤湖南人，不好听，讲他是湖南骡子，好像骡子一样倔强，你拉东它偏偏要往西；你打它它都不屈服，其实这种精神是很了不起的。”也是在2000年岳麓书院的演讲中，金庸回答一位学生的提问时如是说道。可以看出，金庸对湖湘文化是十分欣赏的。

他欣赏湖南人的为人——“我觉得湖南人做事很踏实，虽然并不能肯定曾国藩镇压的农民起义，但他做事的作风，坚毅不拔、继续奋斗的精神是值得学习的。”

他欣赏湖湘文化——“湖湘文化中有一个很好的优点，就是做学问和办事是两者合一的。王阳明在这里说知行合一，一方面要求知，一方面要行为。朱熹，人家认为他是唯心的，其实朱熹也强调要内圣外王，中国的传统学者，自己修养好之后要施展出去，对社会有所贡献，能够帮助人家。孔子也讲‘己欲利而利人，己欲达而达人’。朱熹、王阳明都是这样一个传统。”

朱熹、王阳明都曾在岳麓书院讲学，“知行合一”也是金庸奉行的处世理念，所以他不仅是一位著名的武侠作家，还是一位成功的报人。正如金庸自己所言，做学问和办报并不矛盾，《明报》才是他毕生的事业与声誉，这是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经世致用的一种表现。



且听风吟。湖南女书法家程仁缅怀金庸的作品。